



大明會典卷之一百七

禮部六十五

朝貢三

北狄

北狄韃靼最大。自胡元遁歸沙漠。其餘孽世稱

可汗。東兀良哈。西哈密。北瓦剌。瓦剌強。數敗韃

靼。其後兀良哈。哈密皆內附。而兀良哈遂分為

朶顏等三衛。瓦剌酋馬哈木。封順寧王。韃靼酋

阿魯台。乞降。封和寧王。皆遣使入貢。自後叛服

不常。成化中。小王子亦通貢。貢無常期。隆慶中。

俺荅封順義王。每歲貢馬互市。至今不絕。

迤北小王子

兀剌三王

永樂元年。韃靼知院阿魯台。兀剌馬哈木。各遣人入貢。七年。封兀剌馬哈木順寧王。太平賢義王。把禿孛羅安樂王。通貢不絕。十一年。阿魯台乞降。奉表稱臣。貢駝馬。封和寧王。尋各叛去。二十年。阿魯台弒其可汗本雅失里。而自立。馬哈木攻破之。遂立元孽脫脫不花為可汗。居漠北。宣德元年。兀剌太平子捏烈忽嗣賢義王。馬哈木子脫歡嗣順寧王。二年。阿魯台。脫歡。各遣人朝貢。三年。脫歡復貢。六年。阿魯台遣人自遼東

入貢。九年。脫歡擊敗阿魯台。走死。遣人朝貢。且告捷。正統初。可汗脫脫不花及脫歡遣人貢馬。六年。脫脫不花及其太師也先貢馬也。先者脫歡子也。景泰元年。阿剌知院遣人貢馬。請和。賜勅諭意。復貽書。兀剌可汗。

賜也。先勅。遺可汗也。先阿剌金幣。脫脫不花乃遣皮兒馬黑麻報貢也。先使亦至。

賜宴于奉天門。陞賞有差。三年。兀剌同年撒來王子遣人貢馬也。先既攻敗脫脫不花。獻良馬二匹。來告捷。

命宴其使。賜鈔幣也。先請命使往來。不許。是歲瓦剌使臣大尉察占。平章哈只阿力等。二千九百餘人。宴禮部也。先使每至京。常三千餘人。出入驕恣。貢使未還。虜騎輒入塞。鹵掠。

朝廷以通好故不問。其頭目正副使。授都督。都指揮等官。各賞金犀等帶。三千餘人。皆有賜。織金綵紵。至二萬六千四百餘疋。絹九萬一百餘疋。衣靴帽。以萬計。及也先自立為可汗。遣哈只貢馬。及貂鼠銀鼠皮。書稱大元田盛大可汗。

朝廷亦稱瓦剌可汗。以報之。是歲也先弟賽因孛羅魯王諸酋。並遣人貢馬也。先新立。欲與中朝通好。貢市往來。然賞賜亦以百萬計。天順初也先為哈刺所逐死。孛來殺哈刺。立小王子為可汗。孛來癘王子復弒小王子。立脫思脫思者。小王子從兄也。及孛來衰。而大酋毛里孩阿羅出孛羅忽入河套相持。時遣人貢馬。然亦數寇邊。成化初。滿都魯稱可汗。乜加思蘭為太師。與孛羅出更入為寇。惟九年一貢馬。十三年。滿都魯乜加思蘭遣桶哈阿忽刺等四千人。貢馬駝五千。許以一千七百人入邊。虜中亂。滿都魯亦衰。

而後把禿猛可王太師亦思馬因知院脫羅千。屢遣人貢馬。弘治初。把禿猛可死。弟伯顏猛可立。及其酋長與丸刺。皆貢馬。伯顏猛可與火篩相攻。小王子益衰。虜自天順成化以來。更立數王。然皆稱小王子。自是頻年入貢。元年。貢使六千餘人。准放一千五百餘人。三年。三千五百人。准放一千五百人。四年。五千人。准放一千七百人。九年。三千人。准放一千人。十年。六千人。准放二千人。至京者。以五百人為率。貢道皆由大同。入居庸。正德中。丸刺西徙。與土魯番相讐。殺

小王子復強。小王子三子。長阿尔倫。其後為土蠻罕。次阿著。次滿官。嗔阿尔倫為太師。亦不刺所弒。二子卜赤也。明皆幼。阿著稱小王子。未幾死。眾立卜赤。稱亦克罕。而亦不刺部從吉囊居套。火篩部從俺荅居漠。老把都住牧宣府塞外。與吉囊子吉能東西出沒。並聽俺荅調度。吉囊俺荅老把都皆阿著子。而俺荅最強。嘉靖間。犯邊無寧歲。遂絕其貢。至隆慶中。復款貢。為順義王。

貢物

馬

駝

貂鼠皮

海青

順義王

嘉靖間虜吉囊駐牧河套近延寧俺荅近大同山西老把都近宣府各衆十餘萬時時寇邊二十九年俺荅入犯薄都城脅求通貢不許隆慶四年俺荅孫把漢那吉來降

詔授官職厚撫之俺荅屢請不得遂執板升叛人趙全等以獻請贖還那吉因乞封貢許之乃封俺荅為順義王

賜勅印令約束諸部落其弟老把都其子黃台吉等并各部皆授以都督指揮千百戶等官每年一貢以二月為期貢由小王子故道馬不過五百匹內選上馬三十匹督撫代進餘留邊給軍夷使不過一百五十名俱留大同應得賞賜差官齎發軍門頒給五年套虜吉囊子吉能因俺荅求貢

詔授吉能都督部下頭目量授指揮千百戶每年貢馬二百匹內選上馬二十匹送宣大軍門類進餘馬及夷使二十名俱留延寧賞賜亦差官

齎給。仍許開市。諸酋貢者六枝。一老把都。後為青把都。台吉等。一黃台吉等。今為扯力克等。一永邵卜。大成台吉等。一兀慎打兒漢。台吉等。一合羅氣把都兒。台吉等。一吉能。後為把都兒。黃台吉等。今為卜失免。阿不害等。皆統于順義王俺荅。開市凡十一處。在大同者三。曰得勝口。曰新平。曰守口。在宣府者一。曰張家口。在山西者一。曰水泉營。在延綏者一。曰紅山寺堡。在寧夏者三。曰清水營。曰中衛。曰平虜衛。在甘肅者二。曰洪水扁都口。曰高溝寨。歲以為常。市各二日。

每月又有小市。六年。貢市夷人一百五十二名。萬曆元年。增至四百五十三名。二年。增至五百五十七名。題准行該鎮督府量加節制。俺荅死。黃台吉嗣王。更名乞慶哈。扯力克。嗣封龍虎將軍。

貢物

馬

鍍金鞍轡

撒袋

達弓

雕翎箭

朵顏衛

福餘衛

泰寧衛

兀良哈。即古山戎。後稱庫莫奚。在烏龍江南。漁陽塞北。元時為大寧路北境。

國初設北平行都司。洪武十四年。以大寧地封子權為寧王。二十一年。東夷遼王。惠寧王。朵顏元帥府元帥等。各遣使來朝。二十二年。乃分兀良哈為三衛。於橫水之北。曰朵顏。曰福餘。曰泰寧。以處降胡。授指揮使等官。各賜冠帶。俾領所部。永樂元年。三衛來朝。益求內附。因改封寧王於南昌。移行都司於保定。而以大寧全地與之。授都督都指揮。指揮。千百戶。鎮撫等官。各

賜勅書。每襲則更

勅。有功則加陞。入貢者。以

勅為驗。自是襲陞朝貢不絕。歲以

聖節及正旦。後改冬至兩貢。每貢各衛百人。由喜峰口入

貢物

駝

馬

東北夷

女真。古肅慎地。在混同江東。開原城北。東濱海。西接兀良哈。南鄰朝鮮。為金餘孽。永樂元年。野人頭目來朝。其後悉境歸附。九年。始設奴兒干

都司。建州兀者等衛及千百戶。所以其酋長為都督。都指揮。指揮。千百戶鎮撫。

賜勅印。又置馬市開原城。以通貿易。蓋女直三種居海西等處者。為海西女直。居建州毛憐等處者。為建州女直。各衛所外。又有地面。有站。有寨。建官。

賜勅。一如三衛之制。其極東為野人女直。野人女直去中國遠甚。朝貢不常。海西建州。歲一遣人朝貢。

海西

建州

建州衛。建州左衛。建州右衛。毛憐衛。每衛歲許一百人。建州寄住毛憐達子。歲十二人。其餘海西各衛。并站所地面。每處歲不過五人。其都督來朝。許另帶有進貢達子十五人同來。貢道由遼東開原城。近年定海西。每貢一千人。建州五百人。歲以十月初。驗放入關。十二月終止。如次年正月以後到邊者。邊臣奏請得。

旨。方准驗放。

貢物

馬

貂鼠皮

舍列孫皮

海青

兔鶻

黃鷹

阿膠

殊角 即海象牙

西戎上

自陝西蘭州渡河千五百里。至肅州。肅州西七十里。為嘉峪關。嘉峪關外。並稱西域。而陝西以南。並四川。抵雲南外徼。並稱西番。西域七衛。曰哈密。曰安定。曰阿端。曰赤斤蒙古。曰曲先。曰罕東。曰罕東左。皆在關西。而哈密又最西。永樂十三年。遣使往諭西域。歷十有七國。其後土魯番

強。占據哈密。關西諸衛。皆為所侵擾。西番地為都指揮司二。指揮使司一。宣慰使司三。招討司六。萬戶府四。千戶所十七。又於洮河西寧。各置茶馬司。以通貿易。

國初。令各酋長。故有官職者。至京授職。俾因俗為治。至今因之。

哈密 畏兀兒附

哈密。古伊吾廬地。在燉煌北。大磧外。為西域諸番往來要路。其國部落。與回回。畏兀兒。三種雜居。非貴族不相下。永樂二年。以封元孽安克帖

木兒為忠順王。而授其頭目馬哈麻火只等為指揮等官。分居苦峪城。忠順王數世襲封。

賜金印。詰命領西域職貢。而三種各立都督以佐之。諸番貢使。皆由哈密譯送。成化元年。令哈密每年一貢。以八月初旬。驗放入關。多不過三百人。內起送三十人赴京。九年以後。及弘治正德間。數被土魯番驅掠。

朝廷每遣大臣經畧。還其金印城池。復立酋長。然驅掠如故。嘉靖八年。定每貢不必拘三百之數。止據到數。十人起送二人。前起貢回。盡數出關。後起方許入關。十一年。定五年一貢。每貢不過一百人。起送不過三十人。四十二年。定哈密畏兀都督俱五年一貢。每貢三十人。起送十三人。餘留邊聽賞。

貢物

馬

駝

玉

速來蠻石

青金石

把咱石

金剛鑽

梧桐鱗

鐵器

諸禽皮等物

安定衛

安定。韃靼別部。洪武七年。西域安定王卜煙帖木兒遣使來朝。貢鎧甲刀劍等物。因立其酋長為四部。各

賜印。曰阿端。曰阿員。曰苦先。曰帖里。而

賜卜煙帖木兒銀印。仍稱安定王。八年。設安定阿端二衛指揮使司。分統四部。天順三年。弘治十一年。俱遣使來貢駝馬。

罕東衛

赤斤蒙古

罕東罕東左二衛皆在沙州。本西戎部落。洪武

三十年設。以其酋長鎖南吉刺思為指揮僉事。永樂二年。來貢。陞指揮使。赤斤蒙古西戎月氏國。永樂二年。故韃靼丞相子塔力尼來歸。因設赤斤蒙古千戶。所以為千戶。尋陞為衛。塔力尼為指揮。各

賜印誥。宣德以來。朝貢不絕。嘉靖四十二年。定五年一貢。每貢三十人。起送十三人赴京。餘留邊聽賞。

貢物

馬

駝

梧桐齣

曲先衛

曲先亦西戎部落。永樂四年設衛。以其酋散西
思為指揮同知。正統二年遣使朝貢。

哈烈

哈三

哈烈兒沙的蠻

哈失哈兒

哈的蘭

賽蘭

掃蘭

亦力把力又云別失八里

也克力

把丹沙

把力黑

俺力麻

脫忽麻

察力失

幹失

卜哈刺

怕刺

失刺思

你沙兀兒

克失迷兒

帖必力思

果撒思

火壇

火占

苦先

沙六海牙

牙昔

牙兒干

戎

白

兀倫

阿速

阿端

耶思成

坤城

捨黑

擺音

克兒

西域三十八國。朝貢皆經哈密。其貢期。或三年。或五年一次。起送不過三十五人。

哈烈。洪武三十五年。遣使

詔諭。賜織金文綺。永樂七年。正統二年。俱遣使來

朝。貢馬及玉石

亦力把力。洪武二十四年。遣使來朝。貢馬。永樂

四年。貢玉璞等物。十一年。遣使

諭其國。十六年。復入貢。正統二年。其王歪思遣人

貢玉璞駝馬。景泰天順以來。入貢不絕

土魯番

火州

柳陳城

火州。古車師地。東七十里。為柳陳城。西百里。為

土魯番。永樂七年。火州遣使朝貢。宣德五年。火

州王哈散。土魯番萬戶賽因帖木兒。柳陳城萬

戶瓦赤刺。俱遣使貢馬及玉璞。其後朝貢者止

稱土魯番。成化九年。番酋阿力侵陷哈密。虜王

母奪金印。弘治初。其子阿力麻。復誘殺罕慎。六

年。又虜陝巴。以金印去。

朝廷遣官經畧絕其貢。十年效順。復許通貢。自後叛服不常。正德四年。五年。俱來貢。嘉靖二年以後。定五年一貢。

貢物

馬

駝

玉石

鑛鐵刀

鑛鐵銼

各色靶小刀

金剛鑽

梧桐鱗

羚羊角

鐵角皮

紅絹道布

柳青撒哈刺禪衣

鞍子

撒袋

花手巾

撒馬兒罕

撒馬兒罕。古屬賓國。洪武二十年。國王帖木兒遣使朝貢。二十二年。復進馬。二十四年。進海青。正統中。再貢馬及玉石。成化弘治中。再貢獅子。嘉靖二年後。定五年一貢。

貢物

馬

駝

玉石

阿思馬亦花珠

賽蘭珠

瑪瑙珠

水晶椀

番椀

珊瑚樹枝

梧桐鱗

鎖服

矮納

鑲鐵刀

鑲鐵銼

磁砂

黑樓石

眼鏡

羚羊角

銀鼠皮

鐵角皮

魯迷

嘉靖三年自甘肅入貢後定五年一貢每貢起

送十餘人

貢物

獅子

西牛

玉石

金剛鑽

珊瑚珠

花瓷珠

花瓷湯壺

銼

鎖服

撒哈刺

花帳子

羚羊角

捨列孫皮

西狗皮

鐵角皮

天方國

天方古筠冲地。又名西域。宣德中遣使朝貢。正德十二年入貢。嘉靖中定五年一貢。

貢物

駝

馬

玉石

瑪瑙

鑛鐵刀

鑛鐵銼

花銅鍾

賽蘭石

磁砂

金剛鑽

菴班兒香

眼鏡

鎖服

羚羊角

鐵角皮

默德那國

即回回祖國。地接天方。宣德中遣使隨大方國使臣朝貢。

于闐國

于闐大國在葱嶺北。永樂六年。頭目打魯哇亦不刺金遣使來朝。貢玉璞。

日落國

八荅黑商

俺都淮

亦思弗罕俱永樂中遣使朝貢

黑婁

宣德七年遣使朝貢

額即兒

哈辛

俱嘉靖中新附入

大明會典卷之一百七

大明會典卷之一百八

禮部六十六

朝貢四

西戎下

烏思藏

西番古吐番地。元時為郡縣。洪武初因其舊職。於是烏思藏番僧有闡教王。闡化王。輔教王。贊善王。統化番民。又有護教王。大乘法王。大寶法王。凡七王俱

賜銀印。令比歲或間歲朝貢。成化十七年題准。每三年一貢。各番王差人填寫原降勘合。闡化闡

教輔教三王差來人。從四川布政司比號。贊善王差來人。從陝西布政司比號。并齋有印信番本咨文。方許入貢。每貢各一百人。多不過一百五十人。大乘大寶二法王。原係遊僧。無定所。不管束番民。不給勘合。亦無進貢年例。止聽其欲來。許差僧徒十人。齋印信番本。隨四王貢使赴京。護教王。弘治以後來貢。例與輔教王同。其後入貢人數益多。隆慶三年。奏定闡教闡化輔教三王。大乘大寶二法王。俱三年一貢。每貢各一千人。內五百人全賞。在京題給五百人減賞。本省給與於全賞內起送八人赴京。餘留邊聽賞。護教王三年一貢。每貢七百七十五人。內三百八十七人全賞。三百八十八人減賞。於全賞內起送六人赴京。餘留邊聽賞。

貢物

畫佛

銅佛

銅塔

舍利

各色足力麻

各色鐵力麻

各色氍毹

珊瑚

犀角

左髻

毛纓

酥油

明盔

明甲

刀

劍

長河西魚通寧遠等處雜道長官司附

洪武十六年置長河西等處軍民安撫使司。每年一貢。給與勘合。於四川比號雅州入境。每貢止許五六十人。多不過一百人。方物該守關官員辨驗申送都布按三司。審實起送。後改陞宣慰司。弘治以來。人數漸多。嘉靖二年。題用弘治以前例。不許過一千人。隆慶三年。定三年一貢。

每貢一千人。內五百人全賞。五百人減賞。於全賞內起送八人赴京。餘留邊聽賞。

雜道長官司。本長河西宣慰司部落。初附本司。年例進貢。每貢差僧徒百人。成化十六年。乃另行起貢。隆慶三年。定三年一貢。每貢三百三十六人。內一百六十八人全賞。一百六十八人減賞。於全賞內起送四人赴京。餘留邊聽賞。

貢物

畫佛

舍利

各色足力麻

各色鐵力麻

各色氍毹

珊瑚

犀角

左髻

明盔

刀

毛纓

朶甘思

朶甘直管招討司附

洪武七年。陞朶甘衛為西安行都指揮使司。給銀印。十八年。改朶甘思宣慰使司。及萬戶府。招討司。東道萬戶府。塔爾千戶所。每年一貢。給與勘合。於四川比號雅州入境。每貢止許五六十人。多不過一百人。後三年。一貢。每貢一百人。多

不過一百五十人

直管招討司。本朶甘思宣慰司部落。初附本司。進貢襲職。成化以後。乃分為二。貢期人數。與本司等。後因人數漸多。隆慶三年。定俱三年一貢。每貢各一千人。內五百人全賞。五百人減賞。於全賞內。起送八人赴京。餘留邊聽賞。

貢物

各色足力麻

各色鐵力麻

各色氍毹

左髻

明盔

長刀

董卜韓胡別附思寨安撫司 加渴瓦寺

舊每年一貢。後三年一貢。於四川比對勘合。人數照朶甘思例。嘉靖二年。題用弘治以前例。不許過一千人。其部落別思寨安撫司。加渴瓦寺。弘治以後另貢。

加渴瓦寺。茂州汶川縣地方。成化六年。奉

勅本處住坐。隆慶三年。定俱三年一貢。董卜韓胡別思寨。每貢共一千七百三十五人。內八百六十七人全賞。八百六十八人減賞。於全賞內起送八人赴京。餘留邊聽賞。加渴瓦寺。每貢七百

六十四人。內三百八十二人全賞。三百八十二人減賞。於全賞內起送六人赴京。餘留邊聽賞。

貢物

各色氍毹

各色足力麻

各色鐵力麻

珊瑚

明盔

鐵甲

遮甲麻衣

白毛纓

紅毛纓

黑毛纓

黃左髻

金川寺番僧

四川威州保縣地方。舊三年一貢。每貢許一百人。多不過一百五十人。正德以來。人數漸多。隆慶三年。定每貢五百五十人。內二百七十五人全賞。二百七十五人減賞。於全賞內起送八人赴京。餘留邊聽賞。

貢物

珊瑚

胡黃連

木香

氈氈

足力麻

左髻

毛衣

雜谷安撫司

舊三年一貢。每貢許一百人。多不過一百五十人。後人數漸多。隆慶三年。定每貢一千二百七十四人。內六百三十七人全賞。六百三十七人減賞。於全賞內起送八人赴京。餘留邊聽賞。弘治正德中。又有新招撫上草坡克州等寺寨附屬本司

貢物

珊瑚

胡黃連

木香

茜草

海螺

左髻

毛衣

氍毹

足力麻

打喇兒寨

四川威州地方。正德四年招撫。奉

勅為冠帶頭目。議准三年一貢。每貢許二百五十

人。隆慶三年。定一百二十五人全賞。一百二十

五人減賞。於全賞內起送四人赴京。餘留邊聽

賞

貢物

珊瑚

氍毹

達思蠻長官司

舊來朝貢。至正統十年以後止。弘治二年復來。

嘉靖五年。題用正德中例。以三百九十人為正

額。後漸次增多。隆慶三年。定三年一貢。每貢四

百三十八人。內二百一十九人全賞。二百一十

九人減賞。於全賞內起送四人赴京。餘留邊聽

賞

貢物

珊瑚

犀牛角

硼砂

木香

長寧安撫司

韓胡礪怯列寺

二項番僧。在四川松潘茂州等處地方。舊每年朝貢。許三十人。多不過五十人。附近烏思藏地面者。照烏思藏例。三年一貢。每貢許二三十人。多不過五六十人。嘉靖八年。長寧以宣德中例為請。遂准三百人為正額。隆慶三年。定長寧安撫司。三年一貢。每貢三百人。內一百五十人全賞。一百五十人減賞。於全賞內起送四人赴京。餘留邊聽賞。韓胡礪怯列寺。三年一貢。每貢一

貢物

珊瑚

明盞

明甲

刀

乾松

氍毹

洮岷等處番僧

每寺許四五人。每年終遇大節。一次赴京朝貢

洮岷等處番族

舊二年一貢。後三年一貢。大族起送為首者四

五人。小族起送一二人。留邊聽賞者。大族不過十五人。小族不過七八人。

貢物

銅佛

畫佛

舍利子

馬

駝

酥油

青鹽

青木香

足力麻

鐵力麻

氍毹

左髻

毛纓

明盔

明甲

腰刀

土官

湖廣廣西四川雲南貴州腹裏土官。遇三年朝覲。差人進貢一次。俱本布政司給文起送。限本年十二月終到京。慶賀限

聖節以前謝

恩無常期。貢物不等

洪武間朝貢土官

四川

烏蒙軍民府

烏撒軍民府

芒部軍民府

金筑安撫司

後屬貴州布政司

廬山長官司

後屬貴州宣慰司

慕役長官司

後屬貴州永寧州

大華長官司

西堡長官司

後屬貴州安順州

寧谷寨長官司

後屬貴州安順州

頂營長官司

後屬貴州永寧州

十二營長官司

後屬貴州鎮寧州

安順州

後屬貴州布政司

貴州宣慰司

後屬貴州布政司

平茶洞長官司

播州宣慰司

程番長官司

後為府設流官屬貴州布政司

龍州

後為宣撫司

永寧州

後屬貴州布政司

鎮寧州

後屬貴州布政司

康佐長官司

後屬貴州鎮寧州

建昌衛

建安州

禮州

栢興州

酉陽宣撫司

方番長官司

後屬貴州宣慰司

木瓜長官司

後屬貴州金筑安撫司

黎州

邛部軍民府

德昌府

普安軍民府

東川軍民府

長河西

天全六番招討司

占藏先結簇長官司

阿昔簇長官司 貉匪簇長官司

北定簇長官司 祁命簇長官司

阿昔洞簇長官司 勒都簇長官司

班班簇長官司 者多簇長官司

麥匝簇長官司 石砭宣慰司

泥溪長官司 雷坡長官司

沐川長官司 平夷長官司

蠻夷長官司 馬湖府 後改設流官

岳希蓬長官司 隴木頭長官司

靜州長官司 里州

建昌府 開州

中縣 碧舍縣

會川府 武安州

永昌州 隆州

姜州 黎溪州

麻龍縣 會理州

威龍州 昌州

普濟州

廣西

龍英州

江州

龍州

思明府

陀陵縣

養利州

上下凍州

思陵州

萬承州

安平州

太平州

後設太平府。統本州及龍溪羅陽等州縣。

都結州

羅陽縣

思城州

結倫州

鎮遠州

左州 後改設流官

崇善縣

茗盈州

南丹州

結安州

永康縣

思同州

東蘭州

那地州

全茗州

利州

鎮安府

田州府 後改田寧府。設流官

泗城州

奉議州

雲南

姚安軍民府

後改設流官 姚州 後改設流官

元江府

廣通縣

平緬宣慰司

車里軍民宣慰司

八百宣慰司

麗江府

景東府

楚雄府後改設流官

鶴慶府

後改設流官尋甸府後改設流官

鄧川州

海東土官

賓居土官

小雲南土官

臨安府嶠峩縣

大理府後改設流官

湖廣

施南宣慰司

忠建安撫司

思南宣慰司

後改思南府。設流官。屬貴州布政司。

永順宣慰司

保靜宣慰司

臻部六洞黃坡等處長官司

萬曆初朝貢土官

四川

曲靖軍民府

後改設流官。屬雲南布政司。

烏蒙軍民府

烏撒軍民府

播州宣慰司

蠻夷長官司

靜州長官司

岳希蓬長官司

泥溪長官司

平夷長官司

沐川長官司

隴木頭長官司

石砭宣撫司

天全六番招討司

酉陽宣撫司

祁命簇長官司

阿昔洞簇長官司 者多簇長官司

貉匝簇長官司 北定簇長官司

勒都簇長官司 麥匝簇長官司

疊溪鬱即二長官司

寧戎巡檢司 鎮雄府

寒水巡檢司 永寧宣撫司

永寧宣撫司九姓長官司

長寧縣下寧遠鄉萬里箐寨

阿角簇安撫司 思曩兒簇長官司

太平長官司

貴州

金筑安撫司 貴州宣慰司

程番長官司 木瓜長官司

方番長官司 廬山長官司 以上舊隸四川

清平衛覲里安撫司

養龍抵塞乖西水東西長官司

白納小平伐二長官司

青山中曹龍里劄佐四長官司

都勻府歸化上下二牌頭

卧龍小龍大龍韋番四長官司

盧番洪番金石三長官司

羅番上馬小程三長官司

平伐麻嚮貴竹三長官司

廣西

龍英州

江州

龍州

思明府

陀陵縣

上下凍州

思陵州

萬承州

安平州

太平州

羅陽縣

思城州

茗盈州

南丹州

思同州

東蘭州

那地州

全茗州

鎮安州

泗城州

奉議州

果化州

歸德州

向武州

歸順州

憑祥州

都康州

田州

雲南

麗江府

湖廣

永順宣慰司

保靖宣慰司

桑植安撫司

添平千戶所

凡土官差人到京。鴻臚寺即與引見。并投進實封奏本。其方物赴禮部驗進。○嘉靖元年議准。聖節止許各宣慰宣撫安撫官。具方物。差人赴京。其餘佐貳官以下。及把事頭目。護印舍人。止許朝覲。年入貢。每司量起的。當通把三二人。齎執方物。多者給與本冊咨批。少者給與咨批。各給關文。應付馬匹。就彼變賣銀兩貯庫。降香黃蠟茶。

葉等物。要實重五十五斤為一杠。每杠賞闊生絹二疋。照杠遞加。其不由本布政司起送。或斤重不足。差人過多。不待朝覲之年。擅自起貢。禮部不與進收。責諭遣回。賞賜應付。通行停止。○二年議准。前數項及過限一月。俱屬違例。止減半給賞。若違例多端者。不賞。○七年議准。湖廣土官襲授宣慰宣撫安撫職事者。差人慶賀。每司不許過三人。其三年朝覲。每司止許二人。大約各司。共不過百人。起送到京者。不過二十人。餘俱存留本布政司聽賞。所司辨驗方物。造冊。

給批。差官伴押到京。禮部驗批相同。方與賞賜應付。

貢物

馬

象

犀角

孔雀尾

象牙

象鈎

象鞍

象脚盤

蚰蛇膽

金銀器皿

青紅寶石

玉石

圍帳

金絨索

各色絨綿

各色布手巾

花藤席

降香

黃蠟

檳榔

朝貢通例

凡朝貢方物。洪武二十六年定。凡諸番國及四夷土官人等。或三年一朝。或每年朝貢者。所貢之物。會同館呈報到部。主客部官赴館點檢。見數。遇有表箋。移付儀部。其方物。分豁進貢。

上位若干。

殿下若干。開寫奏本。發落人夫管領。先具手本。關

領

內府勘合依數填寫。及開報門單於次日早朝照進

內府或於

奉天門。或

奉天殿丹陛。或

華蓋殿。及

文華殿前陳設。本部正官奏啓進納。若遇慶賀

聖節。正旦。貢獻之物。初到。即以數目具本奏聞。物候

至日。通進

內府陳設交收。○凡進馬羸。到於會同館。即令典

牧所。差醫獸辨驗兒騾驢。及毛色齒歲明白。備

寫手本交收。及令本館放支草料。喂養。仍撥人

夫管領。至期進

內府。行列于丹墀東。伺候

御前牽過。同手本交付御馬監官收領。○凡進象駝

到於會同館。令本館喂飼。次日早進

內府

御前奏進。如候

聖節。正旦。冬至。陳設進收。日遠。先行奏聞。象送馴象

所駁送

御馬監收養。至期令進

內府陳設。○凡進虎豹禽鳥之類。到於會同館。就令畜養之人喂養。具數奏聞。送所司收領。至期進

內府。丹墀內陳設。○凡進金銀器皿珍寶段疋之類。須同貢獻之人。驗視明白。具寫奏本。仍以器具裝盛。或黃袱封裹。分撥館夫。一同貢獻之人收管。先期一日。關填勘合。開報門單。次日早照進

內府于

殿前丹陛等處陳設。一一交付長隨內使收受。○

凡進蘇木胡椒香蠟藥材等物。萬數以上者。船

至福建廣東等處。所在布政司。隨即會同都司

按察司官。檢視物貨。封牘完密。聽候。先將番使

起送赴京。呈報數目。除國王進貢外。番使人伴

附搭買賣物貨。官給價鈔收買。然後布政司。仍

同各衙門官。將貨稱盤。見數。分豁原報。附餘數

目。差人起解。前來禮部。委官及行戶部。都察院

委官。會同差督人夫。運進承運等庫。稱盤入庫。

禮部先期開寫各庫該收貨物手本于

午門關領各門勘合填寫照進并出給長單令該

庫批寫實收數目回部備照○後續定凡外國

朝貢惟朝鮮國所進方物陳設奏進其餘俱該

司驗過具題得

旨開具手本送

右順門即歸極門

內府各該衙門交收

今朝鮮國貢物亦不陳設止具題開送歸極門內使交收

○凡進馬惟朝鮮國先行

面奏引過御馬監交收其餘俱該司驗過送鴻臚寺

隨本引進遇慶賀禮部先行請

旨行御馬監至期陳設

今朝鮮國進馬亦不面奏止具題送御馬監交收

凡進象駝虎豹禽鳥之類俱不陳設惟具題送

內府各衙門交收○凡進到獅象禮部題請量留

原來伴送四人與同馴象所軍奴到于

御馬監調養待後馴習發回光祿寺日給養贍仍

行兵部給與牌面懸帶以便

西安門出入○凡安南國進金銀器皿之類引奏

進獻其餘俱具題送

歸極門交收○凡進藥材等物徑從禮部具題送

歸極門交收。蘇木胡椒硫黃。近多解南京禮部交收。○凡各處夷人貢到方物。例不給價。朝鮮國常貢馬匹。亦不給價。

凡勘合號簿。洪武十六年。始給暹羅國。以後漸及諸國。每國勘合二百道。號簿四扇。如暹羅國。暹字號勘合一百道。及暹羅字號底簿各一扇。俱送。

內府羅字勘合一百道。及暹字號簿一扇。發本國收填。羅字號簿一扇。發廣東布政司收比。餘國亦如之。每改元。則更造換給。

計有勘合國分

暹羅

日本

占城

爪哇

滿刺加

真臘

蘇祿國東王

蘇祿國西王

蘇祿國峒王

柯支

淳泥

錫蘭山

古里

蘇門答刺

古麻刺

凡信符金牌。永樂二年始置。以給雲南徼外土

官。其制銅鑄信符五面。內陰文者一面。上有文
行忠信四字。與四面合。編某字一號。至一百號。
批文勘合底簿。其字號。如車里。以車字為號。緬
甸。以緬字為號。陰文信符勘合。俱付土官。底簿
付雲南布政司。其陽文信符四面。及批文一百
道。藏之。

內府。凡

朝廷遣使。則齎陽文信符。及批文各一。至布政司
比同底簿。方遣人送使者。以往。土官比同陰文
信符。及勘合。即如

命奉行信符之發。一次以文字號。二次行字。次忠。次
信。周而復始。又置紅牌。鏤金字。

勅書諭之。凡有調發。及當辦諸事。須憑信符。乃行。
如越次。及比字號不同。或有信符。而無批文。有
批文。而無信符者。即是詐偽。許擒之。赴京。治以
死罪。又編勘合一百道。付各衙門。勘合底簿。一
扇。付布政司。凡有軍民疾苦。及奉信符。辦過事
務。進貢方物之類。俱于勘合內填寫。遣人齎至
布政司。比號。寫底簿。布政司都司。遣官同齎所
填。勘合奏聞。若邊境聲息。及土人詞訟。從都司。

布政司按察司官會同計議行之。其事已行。及承行原由。並填寫勘合奏聞。如總兵官鎮守。遇有前事。總兵官亦會三司計議。仍用都司或布政司印信文書。寫總兵官處分之語。方許奉行。亦填寫勘合具奏。若

朝廷命總兵官掛將軍印征討。調遣軍馬。不待三司文移。即時發遣。亦填勘合。差人奏聞。填寫勘合。或字畫錯誤。明白圈註。以本司印信鈐蓋。凡所收底簿及勘合。用之將盡。具奏再頒。遇改元。則更造換給。舊簿勘合。隨貢繳部貯庫。或總兵

官都司布政司等官。新除官到任。及遇時節。不許齋禮物相慶。仍以紙寫禁約一道付之。或有貪婪無藉。凌害者。不待填寫勘合。止具本遣人齋

勅。不經總兵官及三司。徑赴京陳奏。治以重罪。計有勅符勘合土官衙門

車里木邦。緬甸。麓川。平緬。八百大甸。老撾

六宣慰司

干崖。大候。里馬。茶馬。四長官司

潞江。安撫司

孟良孟定灣甸鎮康等府

其後又有孟養等宣慰司威遠等州亦給

勘合

凡番夷

誥勅初哈密等七衛俱有如朶顏海西諸衛例後乃沒於土魯番而烏思藏長河西等處闡教闡化輔教贊善護教五王大乘大寶二法王各處國師俱

誥命禪師

勅命都綱刺麻都指揮指揮等俱

勅諭其闡教闡化輔教贊善仍給勘合護教自稱原有勘合燬於火累年請給未與二法王及長河西朶甘思董卜韓胡俱不給勘合其金川雜谷等處止齋印信番文亦無勘合○嘉靖二十八年題准各處番僧到京襲職進貢禮部置立文簿一扇將各僧齋到舊給

誥勅所載師僧職名頒給年月及見今襲替僧徒名字住坐地方分別已未領有新

誥新

勅逐一登記備行布政司照式置造以後如遇應

貢年分將文冊查對。如係年代久遠果有退老病故情節。方許照例起送承襲。其有已襲而未領新

誥勅者。照已賞未襲職例。許起送一二人。如有捏作入番化夷。在番病故者。不許濫放。如違聽本部通將三司等官。參究治罪。各番應領

誥勅。新者既給與。舊者即令銷繳。其新給

誥勅。俱要開載住坐地方。如隨護教王進貢襲職者。即稱係護教王地方住坐某師某名。其餘地方准此

計有誥勅夷人番僧

朶顏衛

福餘衛

泰寧衛

海西女直

建州女直

烏思藏

長河西等處

凡夷人入關。嘉靖十二年。令邊方一應該管官員。務要盤驗明白。方許放進。若

勅書內有洗改詐偽字樣。即便省諭阻回。不許一

槩朦朧驗放

凡夷人番本。嘉靖二十六年題准。該邊官審明

封進。若於理法不通。即省諭退還。不必瀆奏。到京後。如有番本。不係邊官封奏者。不與准理。凡夷使往回。嘉靖二十六年。令經該巡撫衙門。給與印信文簿。事畢回還者。禮部給與印信文簿。令所過驛遞。將夷使名數。并應付馬驢車輛。廩給口糧各數目。初到及起身。各日時。逐一登記。就用本驛遞條記鈐蓋。仍付伴送人員。齎往前路驛遞。一體填寫。事完之日。伴送人員。將前簿在內送本部。在邊送巡撫衙門。稽考。禮部仍咨各該巡撫。凡伴送夷人。務選平昔畏法諳熟。

夷情者。差遣。不得濫委。擾害地方。

凡譯待夷使。成化間。題准。迤北小王子來貢禮部。差該司官一員。前往大同。會同鎮巡等官。將差來使臣。逐一譯審。分豁使臣若干。隨來男婦若干。赴京若干。存留若干。使臣自進。并帶進某頭目。下馬羸方物。皮張數目。俱要辨別。毛齒等第。編成字號。填寫勘合。用印鈐蓋。給付各使臣收照。仍著落山西行都司。備造黃冊。奏繳青冊。先行送部。以憑給賞。其在彼茶飯。并沿途供應。及榆河驛湯飯。一聽本官提督。

凡貢夷限制。成化十九年題准。烏思藏長河西
朶甘思等處國師禪師。在本地方住坐者。與各
寺寨輪流進貢。輓滿每年百人之數。不許各另
差人。如有退老事故。許令的親兒徒。因襲職赴
京進貢。國師起送一百人。禪師都指揮五十人。
已賞未襲者。再來襲職。止許一二人。其都綱指
揮以下來襲者。止本身。隨同年例。貢使赴京。○
二十一年奏准。各處招撫生番進貢。行本處鎮
巡等官。止許寨首一人前來。如五寨五人。十寨
十人。不許過多。○嘉靖二十六年題准。撒馬兒

罕。并土魯番。天方國。魯迷。額即。札等。朝貢。查照
舊例。每十人起送二人。扣該起送赴京五十人。
其存留甘肅聽賞者。除舊二百名外。量增一百
名。各給口糧。照應貢人數。減半給賞。餘俱阻回。
自進并帶進馬匹合例者。聽候領賞。其該退還
而先已給軍給驛者。量給價銀。今後所進方物。
該邊官看驗。果係堪中物件。方與收載。冊內。除
正例外。多餘者。悉退還各夷。聽其貨賣。預先省
諭各夷。不許將退還之物。仍帶來京。捏稱自進
加進名色。奏擾希賞。○二十八年題准。都綱刺

麻指揮人等亦准帶二十五人○隆慶三年議
准國師禪師都指揮等襲職差人總在年例數
內不許另外增加襲職之後亦不許假以謝
恩差人另貢方物各地方遇番僧進貢務將各番所
齎原給

誥勅勘合及印信番本逐一查驗明白果無冒偽
影射情弊方許具本起送各番地方遠近不齊
貢期不必拘以三年但未及三年不許來貢不
願者不強○凡諸番貢不如期及年例外多貢
者參作下次例貢之數

凡夷使病故如係陪臣未到京者本部題請翰
林院撰祭文所在布政司備祭品遣本司堂上
官致祭仍置地營葬立石封識到京病故者行
順天府給棺祠祭司諭祭兵部應付車輛人夫
各該賞衣服綵段俱付同來使臣領回頒給○
嘉靖八年題准在館未經領賞病故者行順天
府轉行宛大二縣預解無碍官銀三十兩發館
每名給與棺木銀五錢支盡之日造冊繳部再
行取用領賞以後病故者聽其自行葬埋
凡投降夷人到館譯審明白兵部題請到部關

給來降賞賜畢日。著去該都督府。差委官舍伴送兩廣軍門轉發。缺少達目衛分安插。仍給房屋牀榻。配與妻室。查照舊例養贍。

凡朝鮮國漂流夷人。至會同館。即行該館通事序班。譯審明白。日給薪米養贍。兵部委官伴送。沿途應付。至遼東鎮巡衙門。另差人員轉送歸國。通行國王知會。如該國使臣在館。即令帶回一體給賞應付。

凡差官伴送。嘉靖二十七年題准。兵部立與批限。候回京之日。查違限久近。一年之外。武官調衛。文官罷職不敘。沿途生事。殘害居民者。許所在官司開申。撫按轉達本部。叅送問罪。

凡交通禁令。各處夷人朝貢領賞之後。許於會同館開市三日。或五日。惟朝鮮琉球。不拘期限。俱主客司出給告示。於館門首張掛。禁戢收買史書。及玄黃紫皂大花西番蓮段疋。并一應違禁器物。各鋪行人等。將物入館。兩平交易。染作布絹等項。立限交還。如賒買及故意拖延。騙勒夷人。久候不得起程。并私相交易者。問罪。仍於館前枷號一箇月。若各夷故違。潛入人家交易。

者私貨入官。未給賞者。量為遞減。通行守邊官員。不許將曾經違犯夷人。起送赴京。○凡會同館內外四鄰軍民人等。代替夷人收買違禁貨物者。問罪。枷號一箇月。發邊衛充軍。○弘治十一年令。迤北小王子等使人朝貢。赴京官員軍民人等交易。止許光素紵絲絹布衣服等件。不許將一應兵器。并違禁銅鐵等物。有違犯者。處以極刑。○又奏准。私將應禁軍器賣與夷人圖利者。比依將軍器出境。因而走泄事情者律。各斬為首者。仍梟首示衆。○又令在京在外軍民

人等。與朝貢夷人。私通往來。投託管顧。撥置害人。因而透漏事情者。俱問發邊衛充軍。軍職有犯。調邊衛帶俸差操。通事并伴送人等。係軍職者。照軍職例。係文職有賊者。革職為民。○十三年奏准。甘肅西寧等處。遇有番夷到來。本都司委官關防提督。聽與軍民人等。兩平交易。若勢豪之家。主使弟男子姪家人頭目人等。將夷人好馬奇貨包收。逼令減價。以賤易貴。及將麤重貨物。并瘦損頭畜拘收。取覓用錢。方許買賣者。聽使之人。問發附近衛分充軍。干碍勢豪及委

官知而不舉。通同分利者。叅問治罪。○嘉靖三年。奏准夷人貢船。未曾報官盤驗。先行接買番貨者。比照私自下海收買番貨。至十斤以上事例。邊衛充軍。其交結夷人。誑騙惹釁及教誘為亂者。比照川廣雲貴陝西等處事例。邊衛永遠充軍。一應代替夷人收買違禁貨物者。比照會同館內外軍民事例發遣。包攬打造違式海船。賣與夷人圖利者。比照私賣應禁軍器事例處斷。○二十六年題准。西域各地面退還貨物。其在邊開市之處。差委的當官員嚴行監察。不得

與漢人交通。別生事端。○隆慶三年議准。西番烏思藏等處。若有近邊奸民。出外勾引。希圖冒賞者。聽撫按等衙門訪拏。治以交通外夷重罪。凡貢回定限。萬曆七年議准。分為三等。朝鮮國。朶顏等衛。女直。限一箇月零十日。安南。琉球。暹羅。各國。陝西。大宗教。大能仁。崇隆。慧濟。扯巴等寺。岷洮。及莊浪等處。四川。金川寺。加渴丸寺。長河西。雜谷。長寧。達思蠻等處。各番僧。番族。限一箇月零二十日。四川。烏思藏。番王。董卜。韓胡。番僧。寨官人等。陝西。贊善王。弘化。淨寧等寺。番僧。

土魯番。天方國。魯迷。哈密等夷。罕東等衛。限兩
箇月。

大明會典卷之一百八



